苗栗縣農作整坡作業經營計畫書

年　月　日

申請人 姓名		土地 坐落	鄉鎮 市區	地段 地號	段 小段 地號	土地 面積	公頃
						預計申 請面積	公頃

一、 整坡作業目的、需求及整坡方式：

(一) 目的

(二) 需求

(三) 整坡方式（可複選）

□修築土路，以現場舊有土路為原則(長度＿＿＿寬度＿＿＿；單位:公尺；永久性使用)

□施工便道需求(長度 100 公尺以下且寬度 2.5 公尺以下；完工後需恢復原狀)

□砌石護坡需求(外露高度 2 公尺以下，坡度緩於 1:0.3；石材以就地利用為原則)

□僅依原地形，清除雜草並設置水土保持設施

□須改變地形，新闢平台階段＿＿＿處

二、農作產銷經營計畫（生產及銷售規劃)：

三、既有農業經營現況及規模：

四、農作栽培規劃之整體配置並敘明對農作環境之影響：

五、農業事業廢棄物處理及再利用計畫：

六、現況相片：

七、備註：

附註：本苗栗縣農作整坡作業經營計畫書應檢附 1 式 4 份，核定後 1 份送水保主管機關作為後續水保申請審查之依據、1 份留農業單位、1 份檢還申請人，1 份歸檔。